

证券代码：300309

证券简称：\*ST吉艾

公告编号：2022-092

##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通过查询银行账户信息，并与银行联系确认，获悉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吉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吉创”）名下部分银行账户被法院司法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2022年10月13日，公司披露了新疆吉创收到上海金融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22）沪74民初2803号）、《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获悉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民生上海分行”或“原告”）就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上海金融法院已受理此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3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2022年11月16日，公司披露了新疆吉创收到上海金融法院送达的《民事调解书》（（2022）沪74民初2803号），本案审理过程中，经上海金融法院主持调解，当事人自愿调解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6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对于上述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新疆吉创于近日收到上海金融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2）沪74民初2803号之一），主要内容如下：

解除对被申请人新疆吉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名下财产的全部保全措施。

本裁定立即开始执行。

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收到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复议期间不停止本裁定的执行。

## 三、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 四、本次诉讼进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次诉讼事项中被冻结的银行账户新疆吉创基本存款户（银行尾号3895）已恢复正常使用，将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开展。公司将会继续跟进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其他应注意事项

公司将积极跟进上述诉讼案件的进展，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1、《民事裁定书》（（2022）沪74民初2803号之一）

特此公告。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6日